

证券代码：002228

股票简称：合兴包装

公告编号：2018-066 号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10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10月14日—2018年10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0月14日下午15:00至2018年10月1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晓光先生

4、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湖里区五缘湾同安商务大厦2号楼19楼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2名，股份总数536,640,855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45.8856%。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2人，代表股份521,876,32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44.6232%；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20人，代表股份14,764,53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262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黄臻臻律师和蔡仁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会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4,757,335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2%；反对 1,0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8%；弃权 6,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0%。

2.2 发行规模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4,757,335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2%；反对 1,0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8%；弃权 6,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0%。

2.3 票面金额、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14,757,335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12%；反对 1,0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8%；弃权 6,200 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0%。

2.4 债券期限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5 债券利率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6 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7 转股期限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8 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9 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0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办法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

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1 赎回条款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2 回售条款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

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

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8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19 担保事项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20 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2.21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

分析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8、审议通过了《关于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

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青岛合兴包装有限公司纸箱生产建设项目投资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度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36,633,655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99.998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02%；弃权 6,200 股，占出席会议表决权股份总数 0.001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14,757,335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12%；反对1,0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8%；弃权6,200股，占参会中小投资者(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2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黄臻臻律师和蔡仁富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五日